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曾詩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12339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20123392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3（2024）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學校申辦說明會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2年12月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7194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興趣，提供假期英語學習機會，國教署113年預計補助100校辦理旨揭英語服務營。

三、為使有意願申辦之學校瞭解計畫辦理目的、申辦程序及辦理方式，國教署委請苗栗縣政府辦理旨揭說明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2年12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辦理方式：Meet視訊會議（視訊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tq-ncwv-vmb>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有意申辦之公立國中小校長、主任、組長及教師。



子文
編入

4

2、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代表，每縣（市）以1人為限。

3、各縣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主任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1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，至google表單系統（<https://reurl.cc/QZMEQq>）報名。

四、本案本局同意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參加。

五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旨案聯絡人：苗栗縣大湖鄉新開國民小學李光明主任（電話：037-951210轉281；E-mail：lekem.tw@gmail.com）。

六、檢送「113（2024）年海外青年英語服務營學校申辦說明會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市雙語推動辦公室(含附件)

